

中共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赣职院党字〔2020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现将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0年4月14日



赣州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4月14日



赣州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要点

根据中央、省、市的有关要求，围绕赣州市校园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预案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学院《2020年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要点》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1. 完善工作制度，落实责任制。建立健全与学院安全管理工作有关的规章制度，出台《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、学院门卫工作机制等制度；签订《2020年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责任书》，出台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责任制章程》，逐级落实责任。

2. 增强风险预防能力。积极开展各项隐患排查整治；做好重要时间点的安全知识教育宣传；加大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，计划每学期进行1-2次紧急消防疏散演练。

3. 进一步提升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管理质量。强化安保队伍建设，丰富安防设备设施，全面提升“人防、物防、技防”水平。

4. 提升学院依法治校水平。通过“法律知识竞赛”、法制讲座等手段，提升学院师生法制意识，营造良好的法治校园环境；做好本年度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整治活动，与学院教职工、学生联防联控，打击校园及周边的黑恶势力。

5. 积极做好工作对接，按时完成相关材料报送。重点做好与属地职能部门形成工作合力，实现联防联控的综合治理长效机制；与上级有关部门、行政部门做好工作对接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材料报送。

二、具体任务

（一）完善保卫工作制度，逐级落实责任制

1. 健全管理制度，完善运行机制。进一步健全治安防范和安全管理制，落实门卫、值班、巡逻等各项安全保卫管理制度，计划上半年出台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、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门卫工作机制》、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安保队员巡逻工作机制》，同时结合学院实际，对去年出台的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突发案（事）件联动处置工作机制》等五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，用制度来管理，让保卫工作有章可循。

2. 全面落实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责任制。按照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工作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各级安全稳定工作责任，把安全稳定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强化日常管理，实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将每个岗位的安全责任逐条细化，层层签订责任书，做到目标明确，措施得力，责任到人。

（二）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提高风险防范能力

1.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。制定“学生宿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方案”，计划每月不定期联合学工部门、物业公司对学生宿舍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、管制刀具安全隐患、危化品安全隐患、

用电安全隐患等方面进行一次排查整治，并对存在的隐患进行有效的整治和严密防控。

2. 进一步加强安保队员巡逻。建立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安保队员巡逻工作机制》，督促安保队员定期定时进行校园巡逻，建立台帐，提升安保队伍处理突发事件速度，同时加强对校园内安全隐患的排查能力。

3. 加强学院施工区域安全保障工作。要严格划分施工区（主要是周转房建设工程）和安全区，督促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，施工机械作业范围必须限定在施工区内。同时，根据师生活动范围，搭设防护通道，合理设置警示标志、绕行标志等，提示和引导避让危险；加强对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严禁学生进入施工现场，严密防范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在校师生的人身安全。

4. 加强学院食品安全的日常管理。联合后勤部门定期开展食堂食品安全自查，严格落实原料管控、食品留样和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等各项措施。严厉打击无证经营、违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等违法行为，防止发生食品安全事故。

（三）提升保卫管理效率，做好安全知识宣传

1. 强化安保队伍建设，提升安保工作效率。与保安公司加强联系，进一步提升安保人员业务素质，对在去年的工作中消极怠工的安保队员，强烈建议公司辞退更换人员；尽快出台《赣州职业技术学院门卫工作机制》，严把入口关；根据实际情况，配足安防设备设施，做到“宁可备而不用，不可用而无备”。

2. 密切关注学生伤害事故纠纷，提升处突效率。及时查处校园内发生的纠纷、斗殴等突发事件，严厉打击校园内暴力事件，做到提前预防、及时发现、及时控制、协助化解，确保学院稳定，促进校园和谐。

3. 开展各类紧急疏散演练。加强实践训练和火灾、地震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，计划每学期至少开展1-2次安全演练，使学生受到生动而直观的安全教育，努力提高全体师生自救互助和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，切实提高安全教育的效果。

4. 积极开展安全知识宣传工作。联合宣传部门在特定时间开展“综治宣传月”、“消防安全教育日”、“交通安全教育周”、“法制宣传月”、“防溺水教育”、“安全生产月”、“防校园欺凌”、“远离毒品”等宣传活动，通过学院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广播、网络、校刊校报、墙报、挂横幅、警示牌、讲座、主题班会和主题团日活动等形式不断向广大学生进行安全教育，尤其是预防溺水、交通、消防等安全教育，增强学生自我保护、防范事故的能力，不断提高安全防范的基本素质。

5. 与相关部门共同完成教育系统国家安全工作任务。贯彻落实《党委（党组）国家安全责任制规定》，维护政治安全、网络安全、涉外涉密安全。将任务逐级分解，对教师课堂、讲座、自媒体、学生社团进行严格的言论管控，增强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；定期开展少数民族学生和重点人群情况摸排；严防涉恐涉暴音视频在学院传播；加强涉密涉外岗位和人员管理，落实

出国（境）人员的行前教育，做好在国（境）外期间的安全防范和保密工作。

（四）开展法制教育与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整治工作

1. **积极做好学院普法、学法工作。**积极做好“百万网民学法知识竞赛”工作，对法制教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梳理，建立工作台账，认真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及时改进措施，切实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强化全院师生法制教育，全面完成普法任务，促进全院师生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法制意识。

2. **大力开展“扫黑除恶”等专项整治行动。**统筹协调，积极开展校园内及周边治安、消防、交通、食品、网络安全和“扫黑除恶”等专项整治行动，建立健全“扫黑除恶”工作长效机制，将“扫黑除恶”工作与综治工作有机结合，形成联防联控、群防群治的管理格局。积极与辖区派出所联系沟通，分析学院及周边治安形势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集中整治。大力清理整顿校园及周边违规经营的网吧、酒吧、商业摊点等场所，维护学院及周边地区的良好秩序。

3. **与学院各部门建立联防联控工作机制。**联合各部门设立1名平安建设（综治工作）联络员和信息员，及时传达周边及校园内的涉黑、涉恶、涉外、涉密等各类不稳定信息；对平安建设（综治工作）相关工作信息收集、处理和报送；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和责任追究，对拖报、不报、谎报重要信息而延误事故处理、造成

恶劣影响的，上报至学院平安建设（综治工作）领导小组，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（五）积极纵向对接，及时做好相关材料报送

积极与市政法委、市教育局、国安委等上级领导部门做好工作对接，做好平安建设“综合治理”的资料收集和及时报送；加强与辖区派出所、辖区消防部门、辖区交警部门沟通，建立良好的工作氛围，实现联防联控的综合治理长效机制。

附件：《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2020年月度工作计划表》

附件：

平安建设（综合治理）2020 年月度工作计划表

序号	时间	工作任务	备注
1	1-2 月	1. 做好征兵宣传工作；2. 做好疫情防控学院入口管控和驻校服务人员排查工作；3. 做好开学安全稳定的各项准备工作。	
2	3 月	1. 拟定平安建设（综治）宣传月活动方案，根据上级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开展好平安建设（综治）宣传月系列活动；2. 拟定学院《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等应急预案起草工作。	
3	4 月	1. 做好消防宣传；2.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缅怀先烈、文明祭扫相关活动；3. 完善车辆出入识别系统建设；4. 消控室和监控室投入使用，并做好相关人员培训，实现 24 小时值守；5. 加强与军分区和武装部门联系，完成专武干部任命的命令下达。	
4	5-6 月	1. 举行一次消防应急演练；2. 做好防溺水宣传工作；3. 做好普法宣传工作；4. 做好学生交通安全宣传工作，增强学生交通安全意识。	
5	7 月	1. 完成教职工法律知识复习和考试，增强教职工和学生法制意识；2. 做好学生假期安全宣传教育，倡导学生安全度假；3. 继续做好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；4.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生工作；5. 完成本部门人员外出向兄弟院校学习考察。	
6	8 月	1. 做好征兵宣传工作；2. 完成国防和军事课课程标准和培养方案起草；3. 继续做好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。	
7	9 月	1. 做好大学生新生军训相关工作；2.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新生入学教育工作；3. 按标准实施好军事课教育工作；4. 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。	
8	10-11 月	1. 做好国庆假期的值班值守，确保学院安全稳定；2. 开展一次防校园欺凌讲座和毒品知识讲座。	
9	12 月	1. 做好宪法知识宣传和教育，增强师生法治意识，营造师生学法、懂法、守法的良好氛围，开展好“我与宪法的故事”相关活动；2. 做好综合治理相关材料，做好迎评工作。	

